

证券代码：002566

证券简称：益盛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9-007

##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,079,282.05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,823,892.87元，按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,682,389.29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87,571,639.98元，减本报告期已分配的2017年度利润16,547,580.00元，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5,165,563.56元。

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18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近年来重视发放现金股利回报投资者，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（2016年至2018年）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已超过30%，符合有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虽然公司2018年度盈利，但考虑公司2019年度日常生产经营、未来投资和发展需要大量资金，经审慎研究后，公司拟定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

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### 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继续开拓核心业务，完善公司在食品、保健食品、化妆品领域的布局，同时减少公司对外借款余额，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支出。

今后，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未来三年（2018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### 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和经营发展实际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为此，我们同意将本预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  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  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- 特此公告。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